



松涛灌区量水设施规划编制用户需求书

一、工程基本情况

1、项目背景

松涛水利工程于 1958 年 10 月开工兴建，1969 年基本建成水库枢纽工程，挖通了主要的上三级渠道。在灌溉、防洪、发电等方面逐年发挥效益。

松涛灌区地处海南省北部，东西长 131km，南北宽 64km。灌区总面积为 5866km²，占全省总面积的 17.3%。灌区内有海口、儋州等二市和澄迈、临高、白沙等三个县，灌区最终规模为 205 万亩（水规[1992]8 号文批复）。

松涛水库是灌区的主要水源，渠首位于那大镇南面的南茶村附近，总干渠自渠首引水后北行 6.68km，分东、西两条输水干渠向东、西两个灌区供水。灌区现有三级渠道有：总干渠、东、西干渠（乐园以上渠段）及九条分干渠和两条补水渠，总长 444km。其中：总干渠 6.68km，东干渠 123.67km，西干渠（乐园以上段）25.22km，那大分干渠 25.0km。主要支、斗、农下三级渠道 931 条总长 1933km。已建的渠系建筑物有 1144 座。

松涛灌区管理分局管理的总干渠、东干渠、那大分干、黄竹分干、白莲东分干、福山分干、跃进补水渠和福山补水渠共 250km 渠道，设置了那大、跃进、福山和黄竹四个管理片区。本次规划对四个灌区共 250km 渠道量水设施现状情况进行调查规划。

2、项目政策

松涛灌区管理分局量水设施规划编制费预算编制依据如下：

(1)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意见》(国办发〔2016〕2 号)；

(2)、《海南省水务厅关于开展灌区计量设施配套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》(琼水农水〔2018〕162 号)；

(3)、《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》(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〔1999〕1283 号)；

(4)、《中央和国家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》(财政部、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、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财行〔2013〕286 号)；



(5)、《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、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、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财行[2013]531号）；

(6)、《2014年我国工程咨询服务（境内）平均直接人工成本要素信息》（中咨协政[2015]46号）；

(7)、国家和行业其他有关勘测设计收费的标准、规定。

3、项目产出

计量供水是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基础，是实现农业用水精细管理的必要手段。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，推进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，加强用水计量，建立健全完善的用水计量体系，为海南省建自由贸易区（港）建设提供水资源保障。

4、项目成效

加快推进松涛灌区农业灌溉用水计量工作，提高松涛灌区管理分局用水计量精度、现代化管理水平，为灌区水价改革提供精确计量数据。

二、项目的实质性要求：按招标文件要求实施。

三、服务内容：松涛灌区管理分局管理的总干渠、东干渠、那大分干、黄竹分干、白莲东分干、福山分干、跃进补水渠和福山补水渠共 250km 渠道，量水设施现状情况进行规划调查。

四、服务工期： 60 日历天；

五、履约地点： 采购人指定地点

六、验收方法和标准： 按采购文件、投标文件及采购人其他要求，国家、行业相关标准

七、其他： 采购如有其他需求，可同中标单位协商；

八、本项目预算金额为（人民币）： ¥980000.00 元。